

漁琴樓古今文鈔

呂景端  
書藏

通志稿卷之三十一

涵芬樓古今文鈔卷七十七目錄

碑誌類

墓表二

中議大夫中京副留守陳規墓表 段成己

錦峯王先生墓表 楊 免

卓行劉先生墓表 王 恽

孝子田君墓表 劉 因

故宋兵部侍郎徐公墓表 徐 琰

故宋勇勝軍統制官詹侯墓表 吳 濬

元氏清河新阡表 元明善

蘇府君墓表 鄧文原

安先生墓表 袁 梅

王伯益墓表 虞集

稷山段氏阡表 虞集

張進中墓表 王士熙

真定張君墓表 宋本

貞義處士鄭府君墓表 樓璉

黃灣馬公墓表 徐一夔

時齋先生俞公墓表 王樟

胡義士墓表 胡翰

太僕寺少卿嚴思菴先生墓表 楊繼武

兵部尙書法公墓表 方苞

梅徵君墓表 方苞

田閒先生墓表 方苞

萬季野墓表 方 苞

汪武曹墓表 方 苞

宋山言墓表 方 苞

杜蒼略先生墓表 方 苞

王孝子墓表 傅爲二

翰林院侍講學士充國史館提調官邵君墓表 王 稔

楊園張先生墓表 汪家禱

太僕寺卿晉贈資政大夫陳公墓表 劉曉華

鄧先生墓表 羅有高

掌廣西道監察御史管君墓表 陸繼輅

贈按察司照磨吳府君墓表 梅曾亮

館陶縣知縣張君墓表 梅曾亮

汨齋集

卷十一

鄒孺人墓表 梅曾亮

易安人墓表 邵懿辰

戶部員外郎彭君墓表 曾國藩

翰林院庶吉士遵義府學教授莫君墓表 曾國藩

鄧湘臯先生墓表 曾國藩

隨州李君墓表 曾國藩

大界墓表 曾國藩

靈表

太傅胡公夫人靈表 蔡邕

司徒袁公夫人馬氏靈表 蔡邕

先考靈表 汪中

先妣靈表 汪中

刻石文

秦泰山刻石文 李斯

秦鄆邪臺刻石文 李斯

秦之罘刻石文 李斯

秦東觀刻石文 李斯

秦刻碣石門 李斯

秦會稽刻石文 李斯

刻嚴陵釣臺 羅隱

碣一

諸葛亮碣文 李興

許由先生廟碣 楊植

梁高士碣 梁肅

後漢徐徵君碣 張九齡

饒娥碣 魏仲犀

清河郡公房公墓碣銘 韓愈

國子司業陽城遺愛碣 柳宗元

唐監察御史周公墓碣銘 柳宗元

元魯山墓碣銘 李華

余正叔墓碣 陳文蔚

郭公碣銘 趙秉文

李仲和墓碣銘 王若虛

奉直趙君墓碣銘 元好問

蘧然子墓碣銘 元好問

忠武任君墓碣銘 元好問

國子司業滕君墓碣銘 姚 燦

河南道勸農副使白公墓碣銘 姚 燦

河內李氏先德碣銘 姚 燦

故提刑趙公夫人楊君新阡碣銘 姚 燦

故金甄官署令魏府君墓碣銘 姚 燦

翰林修撰致仕董先生墓碣銘 元明善

涵芬樓古今文鈔卷七十七

侯官吳曾祺纂錄

碑誌類

墓表二

中議大夫中京副留守陳規墓表 段成己

右司諫潁川陳公。以直道不容于時。由諫垣出爲中京副留。兼倅河南府事。未到官。以疾卒于開封杞縣圉城鎮之寓舍。春秋五十有九歲。己丑五月初三日也。權厝于圉城之浮屠寺。聞至京師。賢士大夫哭泣相弔于朝。曰。哲人亡矣。公卒之五年。河南平。又二十有二年。孤女志甯。問關千里。躬負遺櫬。始歸葬于稷山之陰。琬康鄉小甯村先塋之次。又二年。公之邑人段成己。掇公之族世文行。厯官壽年。以揭于墓。成己陳氏婿也。且辱公知爲厚。不腆之文。有不得辭焉。公諱規。字正叔。漢太邱長實之後。涉世悠遠。譜系不明。迨公之五世祖。由太平亂避稷山。遂爲絳州。

稷山人。鄉閭指爲德門。曾大父某。大父某。父密。皆畜德不耀。晦跡農畝。公貴贈父某官中議大夫。中議公娶梁氏。生二子。長曰靖。其季卽公也。幼童穉不與餘兒羣。始知讀書。月開日益。不煩戒飭。鄉先生崔邦憲教以課試法。無幾何時。進業出諸生右。始任戴冠。補州學生。提舉學校田彥實。以藝學聞天下。識公爲遠器。徵登于門。俾誨其子。年二十四。擢明昌五年進士第。厯華州下邦平陽臨汾二縣簿。皆有治績。試書判入等。知臨洮渭源縣。渭源地邇羌戎。俗頑犷難治。公簡其政令。使信而易從。人便安之。爲創孔子廟。制禮器。春秋率僚屬釋奠。民吏觀嘆。甫識王化。朝求直言。公以十四事指摘時病。幾數千言。書上不報。改潞州觀察判官。遷和州令。丁母穎川郡太君喪。前在潞日。母夫人病革。百藥不治。夜中默禱曰。母有過許。自新。願以一紀之祿。易數年之命。天地鬼神。實聞此言。於今蓋三年矣。卒喪。知恩州。厯亭縣。縣餘四萬戶。方時多故。薦飢之民。勞罷于徵發。公下車剗削荒類。卵翼蠹哺。而民力以蘇。事亦以辦治。以材轉京兆府路。按察從事使李炳。挾材不禮。其屬。

下承望奔走。抑首無與爲抗。公獨屢爭。以事不屈。退食。以七十題命公。詰旦袖詩以進。炳讀未終卷。面頰發赤。易矜爲愧。以父憂去職。三年。召入爲開封府判官。拜監察御史。舉劾無所避。出知泗州。實經歷徐州行院。移授宿州節度副使。經歷元帥府事。入知登聞鼓院。公謂鼓以伸冤。抑局戶鎖院。非法憲。乃榜條畫于門。置鼓通衢。下情以通。改刑部郎中。守法不阿。拜右補闕。升右司諫。自居諫職。以諍引爲己任。天下事有可言。勇不爲身計。排斥權幸。章奏無虛日。雖得君如高丞相。某侯平章某。右丞某。事不厭衆望。皆極言其失。事雖不行。而怨疾亦多矣。近侍二張一李。皆以倖進撓亂朝綱。人莫敢指摘。公疏其姦。以狀聞。旣而皆降外除。未幾。命復其位。公力言于朝曰。國勢如此。而姦人猶在君側。奈社稷何。聞者爲縮頸。三人者卒不用。公之力也。而公亦由此而出。禮部閑閑趙公嘗謂人曰。正叔與人語。恂恂南渡後。儒風日入頽靡。狂生怪士。競以口舌取重。一時以閑閑公之宿德。猶被侵。

侮。至言及公。不敢有異議。而以鉅人魁士目之。況再典貢舉。其得人居多。自始至  
疾病。書未嘗一日去手。有律身錄。雖筐篋細碎。必謹記無遺漏。則公之自修可知。  
矣。平昔著述諫稟。因亂所存無幾。獨其始終大節。表表在人耳目者如此。配潁川  
郡君蘇氏。先公卒。趙氏歿于亂。蘇氏生子男一人。乍至燕而亡。二女長嫁甯氏子  
南容。次嫁燕人趙遵周。遵周卒。爲女冠師。今葬公者是也。二姪知柔知剛。早以公  
蔭仕。相次而歿。公官于朝。內外三十有五年。歷十六官階。累至中議大夫。勳上輕  
車都尉。爵潁川郡開國伯。食邑七百戶。死之日。廩無見糧。褚無長物。無田以爲歸。  
無宅以爲居。吾聞位不稱德者必有後。公之子不幸短命而死。而燕之二孫元允。  
皆卓卓有文名。公其終有後乎。

錦峰王先生墓表

楊 兔

先生姓王氏。諱仲元。字清卿。家平陰。廣道先生之猶子。明道先生之子。世以儒道  
著。一時名公鉅人。若党懷英。趙漁。皆師尊之。先生舉進士有聲。承安五年。四舉推

恩資高雅清苦。寡言笑。無雜賓。嘗知阿干縣憲司。以簡靜聞。退食擁琴書不出。正襟危坐。似與世相忘也。遇會心者。雖對談竟日。未聞涉貴游可喜事。人信其爲古君子也。而書名尤重。小楷介歐虞閒。用薦者召應奉翰林文字。同進士入玉堂。自先生始。改陝西東路轉運司鹽鐵判官。適書藍田山碑。飲玉漿。偶得疾。死于官舍。貞祐四年也。死之日。家無餘貲。橐葬城南鴈塔之陰。鄰永平王尙書擴墓。經兵寺宇廢盪。荆棘埋沒。迷所在。後三十八年。尙書子元卿至。審其在墓西十五步。初元卿許並負而東。旣而恐親族零落無可歸。甲寅五月九日。奉天楊奐感念平素。會長安邵邦用。楊天德。來獻臣。同德張琚。高唐趙安世。析津張徽。燕南毛居仁。耿都陳父。雲中孟攀鱗。太華郭時中。鄆郊范文炳。平陸員擇。加以衣衾。藏之故穴。蓋有待也。

卓行劉先生墓表

王 恽

先生諱德淵。字道濟。襄國內邱人。性癖直有操守。好學能自刻厲。及游涇南王先

生門。思索辨惑等說。自是饜飫史學。爲專門之業。非禮義不妄言動。一介不取於人。朋友死。雖千里遠。徒步必至。覩前賢奇蹟偉行。擊節嘆賞。而不能自己。至椎耕牛以饗賓王。殺乘馬而祭昭烈。其或憫時之艱。急人之難。切於己私而不置也。始則人大以爲異。旣而疑焉。終迺歎服曰。先生篤行直躬。守死善道者也。北渡後赴戊戌試。魁河北西路。逮中統建元。三府辟其行能。援翰林待制。晚節知圓鑿万柄。不能與時陋匿。乃以所得成就學者。福言傳後。著三爲書數萬言。其說爲天地立極。爲生民立本。爲聖賢立法。敷析溫公通鑑數百條。扶翊章武。俾承正統。及見考亭綱目書。多所脗合。沾沾而喜曰。吾天地間可謂不孤矣。又通古文奇字。士多傳習之。凡經指授者。雖節目碟砌。表表有所立。或惜其獨善不顯諸用。然振衰善俗。激厲後人多矣。太保劉公。左轄張公。以鄉曲義來周卹。皆卻之。曰吾非躊躇涼涼。闔然媚於世者也。至有以禮願交而弗之允者。魯齋許公。每道邢。必式閭致恭而去。王子秋。予始見先生於昨。對榻學館。夜半歎起。撼予曰。吾於漢丞相亮論議際。

有所得。惜不並時。當有說云云。至元壬午。予按部夷儀。謁先生於天貺齋。棲遲蓬  
蓆。心融一天。自樂其樂。英發之氣。至老不衰。問先生近何述。曰適作四凶辨。天府  
七星挽章。予以張皇幽眇。振濯漢靈。一何壯也。臨訣握手曰。吾耄矣。斯文未喪。  
子其自將。旣而聞臥疾。慮乏調養。詢諸友生。始知先生有子樸早世。女孫一適康  
氏。子新婦女孫。皆不聽侍疾。卒年七十有八。時至元丙戌九月二十二日也。葬順  
德之西邱里。後十五年。晚進王甯。合鄉國議來請曰。先生學貫三才。養素邱園。行  
媿於古人。望高乎一世。沒當易名。用垂光範。予謂甯曰。士風之不振也久矣。安得  
高風古節如先生者哉。昔孟東野以詩鳴唐。張籍私謚曰貞耀。程伯淳以道自任。  
潞公揭之曰明道。今扳二例如以卓行加之。則名與行爲顯允矣。門生戶部尙書  
戎益。磬石表墓。以圖不朽。翰林學士汲郡王惲爲之表。

孝子田君墓表

劉因

嗚呼。天地至大。萬物至衆。而人與一物於其閒。其爲形至微也。自天地未生之初。

極天地既壞之後。前瞻後察。浩乎其無窮。人與百年於其閒。其爲時無幾也。其形雖微。而有可以參天地者存焉。其時雖無幾。而有可以與天地相終始者存焉。故君子當平居無事之時。於其一身之微。百年之頃。必慎守而深惜。惟恐其或傷而失之。實非有以貪夫生也。亦將以全夫此而已矣。及其當大變處大節。其所以參天地者。以之而立。其所以與天地相終始者。以之而行。而回視夫百年之頃。一身之微。曾何足爲輕重於其閒哉。然其所以參天地而與之相終始者。皆天理人心之所不容已。而人之所以生者也。於此而全焉。一死之餘。其生氣流行於天地萬物之間者。凜千載而自若也。使其舍此而爲區區歲月筋骸之計。而禽視鳥息於天地間。而其心固已死矣。而其所不容已者。或時發焉。則自視其身。亦有不若死之爲愈者。是欲全其生而實未嘗生。欲免於一死而繼以百千萬死。嗚呼。可勝哀也哉。先人嘗手錄金源貞祐以來。致死於其所天者十餘人。而武臣戰卒。及閭巷草野之人。爲多。而予每覽之。未嘗不始焉而慙惕。若不自容。中焉而感激爲之泣。